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下属公司开展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概述

2023年3月17日,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天沃科技"、"公司")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暨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下属公司开展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的议案》。公司控股下属公司中机国能(广西)能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机广西")与南京鑫欣商业保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鑫欣保理")签订《国海证券-桂融9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授权委托协议》(以下简称"《授权委托协议》"),委托其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海证券"),签署《国海证券-桂融9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》(以下简称"《资产买卖协议》"),开展不超过人民币 1.40亿元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分别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 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控股下属公司开 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3-020)。

二、本次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进展情况

中机广西已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收到债权转让款 12,285.975 万元。根据《资产 买卖协议》约定,本次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共转让应收账款债权 14,000.00 万元,债权转让折扣 1,714.025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